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已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化实华”或“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已审议通过公司与中石化系统内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33,520 万元，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750 万元，与参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20 万元。综上，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635,890 万元。

2026 年 5 月 6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向控股股东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采购农副产品，预计采购金额为 10 万元。

2026 年 6 月 17 日，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已审

议批准《关于新增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向广东力源石油有限公司采购炉用燃料油等白油产品原料，预计采购金额为 18,000 万元。

2026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批准《关于新增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的议案》，公司增加 2026 年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销售精丙烷、异丁烷、成品油等额度，金额为 1,500 万元。

202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茂名港中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提供劳务，预计交易金额为 50 万元。

（二）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鉴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具有丰富的加能站经营管理经验，本着平等自愿、合作共赢的原则，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以下简称“公司加油站”）拟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就公司加油站进行合作经营管理。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成品油等	市场价	1,070.00	0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服务费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0.00	0	0
	合计			1,100.00	0	0

本次增加上述关联交易预估额度后，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估总额度调增为 656,500 万元，与中石化系统内企业的关联交易预估额度调增为 654,120 万元。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10月23日，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许军回避表决。该事项已取得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负责人：陈来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27247502614

营业场所：茂名市油城六路39号大院（石油大厦）

成立日期：2000年8月2日

营业期限：2000年8月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成品油批发；成品油零售；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旅游业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小食杂；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

类化工产品);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 针纺织品销售;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 劳动防护用品销售; 日用品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电子产品销售;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润滑油销售;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汽车零配件零售; 汽车销售; 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 农副产品销售; 化肥销售; 农用薄膜销售; 塑料制品销售; 家具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礼品花卉销售; 珠宝首饰零售;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乐器零售; 居民日常生活服务; 票务代理服务;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发布; 广告制作; 物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洗车服务; 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 汽车装饰用品销售; 机动车充电销售; 停车场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进出口除外); 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技术进出口除外); 进出口代理;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住房租赁; 医用口罩零售;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集中式快速充电站;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 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履约能力好。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同属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的规定，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新增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加油站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就公司加油站品牌合作站经营管理合作事宜，（1）公司加油站向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销售成品油；（2）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进行品牌合作。交易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交易价格，每月结算加油 IC 卡消费款、加油卡油品销量服务费、非加油卡销量油品服务费和派出品牌管理专员等相关人员的服务费（如有），按年一次性收取品牌合作服务费，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遵循市场惯例。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6 年 9 月 24 日，公司加油站与关联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签订了《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品牌合作站经营管理合作合同》，约定了公司加油站品牌合作站经营管理合作事宜。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以确保公司正常生产、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目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提升品牌价值、增强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执行的市场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遵循市场惯例，签署的关联交易合同条款完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事前知悉且同意将《关于新增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以确保公司正常生产、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目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提升品牌价值、增强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合同比较完备，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意见；

（三）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6日